# 最新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4-06-29

*为了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实效，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具有内容条理清楚、步骤清晰的特点。方案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一一、组织领导二、工...*

为了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实效，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具有内容条理清楚、步骤清晰的特点。方案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一**

一、组织领导

二、工作目标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总体要求，强化工作责任，落实工作措施，以“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保障发展”为工作思路，以“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为原则，形成领导亲自接待，解决群众信访问题，努力探索建立化解城市管理信访积案的长效机制，推动信访工作的顺利开展，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格局。

三、工作原则

1、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积极开展联合下访，形成集中处理信访突出问题的工作合力。

2、坚持依法按照政策办事的原则。对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明确规定的，依法按照政策解决到位;对群众诉求依法按政策不能解决的，做好耐心细致的解释工作，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决不能为求得一时一事的解决而突破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引起攀比和新的矛盾。强化思想疏导工作，在认真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的同时，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切实做好情绪疏导工作。对无理缠访闹访和有违法行为的，加强法制教育;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的，依法予以处理。

3、强化信息互通。对下访受理的不属于我局管辖处理的信访事项，应及时转送有管辖权的相关责任单位依法处理。

四、方法和步骤

(一)下访时间

每月第一周周一。

(二)下访人员

1、分管下访乡镇(街道)的局领导。

2、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执法股、督查中队各派一名人员参加，下访乡镇(街道)的辖区中队要有3名人员参加。

(三)接访重点

涉及本系统的已按“路线图”处理，信访人仍不服的信访事项;群众反映比较集中的信访突出问题;带有区域性、普遍性、苗头性的`信访突出问题。

(四)下访活动的组织

1、办公室主要负责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应于下访活动开展前10天与下访街道取得联系，确定下访时间、下访地点，并由下访街道就接访领导、接访时间、接访地点、接访要求等事项进行安排，提前5天在当地进行公示;下访活动开展过程中，引导群众有序信访，维持现场秩序，确保接访活动顺利进行。

2、政策法规股主要负责下访活动中涉及的法律法规问题。主要包括对信访事件适用法律法规的认定，做好适用法律法规的解释，加强法制宣讲，依法处理无理缠访闹访和违法行为。

3、综合执法股负责综合协调下访活动，并于每月第一周周五前将当月参加信访的领导干部姓名、职务、接访时间、地点、受理的信访事项、处理情况及相关数据书面报送区联席办;负责接访工作的登记。

4、督查中队负责督查下访受理的信访案件的处理落实情况，收集汇总相关材料，于每月第一周周四上午前将材料送至综合执法股。

5、各中队负责协助办公室维持现场秩序;负责信访案件的具体办理，并及时将相关材料送至督查中队。

五、领导包案化解信访案件

1、包案分工

我局对信访案件实行逐一包案。领导包案原则上实行一人(辖区分管领导)包一案或包几案，不实行两人或两人以上重复包一案。

2、包案工作内容

包案领导按照“谁包案，谁负责”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办案方向、具体责任人、具体办案人、结案和汇报时间，并督促案件的办理，对案件办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协调。包案领导应深入了解案情，按照法律法规、依照党和国家的政策，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信访问题。对合理的要求，尽快解决落实;对一时解决不了的，要向群众宣传政策，讲明情况;对个别坚持过高要求，无理取闹的，要严肃批评教育和依法处理。

3、包案完成时限

领导包案原则上自受理之日起60日内办结，如因情况复杂，经主要领导批准，可适当延长办理期限，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日。

**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二**

根据中央联席会议《关于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指导意见》和省、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安排、部署，区联席办决定在全区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现提出以下实施方案：

去年，按照中、省、市关于信访工作部署和要求，扎实地开展了重信重访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我区集中解决了一批疑难复杂信访问题。但由于各种原因，一些信访积案还没有得到妥善化解，仍然是困扰当前信访工作的一个难题。因此，各镇（办）、区直各部门要在“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中，认真做好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力争解决一批信访积案，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把化解信访积案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坚持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各方协同配合，坚持以人为本、严格依法按政策办事，坚持多措并举、综合施治，切实提高信访积案的办理质量，彻底解决和化解一批本辖区、本部门的信访积案。

工作目标：通过“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开展，力争年底前在破解信访积案上有所突破，解决和化解一批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信访积案，解决和化解一批人户分离、人事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积案，解决和化解一批重复赴省集体访和重复进京非正常访的积案，最大限度地推动案结事了、息诉罢访，最大限度地减少赴省集访和进京非正常访。充分运用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的成果，使行之有效的办法和措施制度化，形成预防和处理信访积案的长效机制，继续推动信访形势向好的方向发展，为我区“进位创强”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信访积案是指时间跨度长、处理难度大、案情复杂、久拖未决，群众反映诉求有一定合理成份的信访事项。区联席会议决定将年1月至年5月赴省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列入信访积案化解范围，并将重复赴省集体访、重复进京非正常访、进京集体访和“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作为信访积案化解的工作重点。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要坚持统一领导、协调联动，统筹兼顾、标本兼治；坚持以人为本，以事要解决为核心，依法按照政策办事，解决问题、教育疏导与困难救助相结合，有效地减少重信重访，努力实现息诉罢访；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明确任务、强化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取得明显成效。主要方法步骤是：

（一）认真排查梳理、逐案进行责任交办。各镇办要成立专门的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街道党工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领导为具体负责人，抽调得力人员担任工作成员；区直各部门要由一把手负总责，并确定一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本部门积案化解工作。以去年重信重访专项治理工作中尚未解决的信访积案和年1月至年5月重复赴省集体访、重复进京非正常访、进京集体访及“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为重点，对涉及土地征用、房屋拆迁、企业改制、涉法涉诉、劳动保障、环境保护、教育卫生、涉军稳定、居民小区物业管理、“三农”等方面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进行全面分析和排查梳理，并逐案建立台账。对梳理出的信访积案，一方面要上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另一方面镇办、部门要落实具体责任人、包案领导、稳控措施，并限期办案。

（二）明确责任主体，落实办理责任。各镇办、区直各部门对交办的信访积案要逐案落实责任主体，具体承办的责任单位要逐一落实承办人员、化解措施、办结时限。凡中、省、市交办的信访积案，各单位必须落实一名班子成员包案处理，对辖区、本部门排查梳理的信访积案，也要逐案落实领导包案。对领导包案情况要上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单位一把手要亲自落实包掌握情况、包思想转化、包解决化解、包息诉罢访的“四包”责任制，不得由部门或他人代替。对重大复杂的信访积案主要领导要带头包案处理，直接推动问题得到彻底化解。

（三）复查梳理案情，分析查找原因。对交办和排查的信访积案要通过调阅案卷、取证、听取当事人意见、知情群众参与核查等办法，确实搞清搞准案件的来龙去脉，确保核查结果的公正性，核查结果要形成书面报告，并经参与核查人员多数同意，同时将不同意见记录在案。在摸清案情的基础上，召开有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业人士及经办人参加的集体会商会，针对以往多次处理而问题没有得到解决的情况，从法规政策执行的实体和程序等各方面，客观、公正地查找症结所在，把造成信访积案的原因搞清楚。

（四）分类化解，因案施策。各镇办、区直部门要以解决信访积案为目标，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化解方案，明确工作步骤和相关各方的责任、任务。对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明确规定的，要一次解决到位，不留尾巴；对诉求合理，但坚持过高要求的，在解决其合理诉求的同时，要耐心细致地做好教育疏导工作，努力使其息诉罢访；对信访人诉求不合理，但生活确有困难的，要采取政府救助、社会救济、民间互助等方式，使其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实现案结事了；对坚持无理诉求并缠访闹访的违法人员，要依法严肃处理；对合理诉求与不合理诉求交织的信访积案，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法定程序和途径，采取联合接访、公开听证等办法予以甄别、认定，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合理的部分解决到位，对不合理的部分做好政策解释和思想工作。同时，要充分考虑到当事人多年信访对生活带来的影响，在力所能及且不引发攀比的前提下尽可能给予关心照顾。

（五）加大经费投入，积极提供各种保障。中、省、市均要求，从中央到地方都要建立解决凝难复杂信访问题专项资金，为彻底化解“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提供必要的财力保障。各镇办、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提供必要的人力、财力、物力保障，确保此项活动的顺利开展，并取得明显成效。

（六）落实工作责任，严格责任追究。在信访积案化解过程中，对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区联席办将建议区委、区政府予表扬鼓励；对思想不重视、安排部署不力、工作进展迟缓以至于推诿扯皮的单位，要视情况予以通报批评。对因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信访积案化解没有成效，甚至激化矛盾，造成恶劣影响后果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要依规定严肃追究责任。

（一）认真做好帮扶工作。对信访积案人员要做到人格上尊重、生活上体贴、生产上扶持，使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社会的关爱。对生活困难、衣食无着的，要通过民政救济渠道予以帮扶，进行救助，保障其基本生活。对有劳动能力的，要积极帮助其就业或发展生产。对家庭有特殊困难的，要主动关心、照顾。对经过做工作息诉罢访的，要定期回访，继续给予必要的帮助。

（二）加强和改进教育疏导工作。对因对法律法规和政策不了解或理解有偏差的信访积案人员，要通过法律援助、判后答疑、咨询服务等方式，向他们讲清楚有关法律和政策，促其转变认识。对坚持过高要求的，要通过认真细致的思想教育，使其打消不切实际的想法。对患有心理、精神疾病的，要实行人文关怀，及时给予心理矫治和精神诊疗。对要求无理、以“访”谋利或企图达到不正当目的的，要坚决表明态度，避免形成上访有利可图的错误导向。

（三）强化督导检查。区联席会议将适时组织督导组，到重点镇办和部门检查、协调、指导工作，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扎实开展，确保不走过场，取得实际效果。各镇办、部门也要针对信访积案化解工作中存在的工作难点、新问题、新情况及时沟通区联席办。同时，向区联席办提出意见、建议和问题，以便改进工作、完善政策，促进工作更好开展。

（四）加强舆论宣传。各镇办、部门要及时总结推广信访积案化解工作中的成功做法和经验。要精心选取非正常上访的典型案例，以适当方式予以曝光，以案释法、以案说理，督促责任单位依法按政策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教育和引导群众以理性合理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五）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信访积案时间跨度长、案情复杂、处理难度大，必须加强领导，周密组织，认真实施。各镇办、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组织领导，各单位一把手要负责本单位工作的组织和推动，要把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专题研究部署，定期听取汇报，加强协调指导。区级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和督导检查的作用，以推动全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区委、区政府办下发的《区信访突出问题集中化解月活动实施方案》中（咸秦办字［］27号）排查、交办的17个案件是省、市交办我区的重点突出信访问题和信访积案，请各单位一定要按要求，落实包查领导和具体责任人，制定稳控措施，着力促进“案结事了”。为了掌握个各镇办、区直各部门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情况和工作动态，年底之前，各镇办、区直各部门要分4次向区联席会办公室报送“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进展情况。

（一）6月10日前，报送《实施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和有关工作方案。内容包括：传达部署情况、制定的实施方案情况、确定的工作方法和步骤以及积案化解台帐、省、市、区交办案件领导包查和办结情况。

（二）7月10日前，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内容包括：辖区、部门排查情况，领导包案、包查情况、解决和化解信访案件情况、采取的工作措施、好的经验和做法等，并提供排查登记表、未解决案件的具体稳控措施。

（三）8月20日，报送解决和化解案件情况，内容包括：积案化解进展情况、存在问题，有无建议和经验等，并上报书面材料。

（四）11月1日前，上报活动总结材料。

**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三**

进一步加大信访突出问题的排查调处力度，推动局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信访积案化解活动取得实效，促进煤炭行业系统和谐稳定。现结合局工作实际，特制定方案如下：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省委九届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坚持立足大局、统筹协调，坚持底线思维、问题导向，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主动适应形势变化，及时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妥善解决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文明、平安单位创建活动，确保全局安全稳定，为推进全省煤炭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科学发展安全发展提供服务和保障。

为确保信访积案化解活动取得实效，特成立局信访积案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一)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局信访积案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对全局的信访积案化解工作负总责，对信访积案，由责任处室（单位）及人员与有关单位协同办理。

(二)坚持条块结合、协调联动原则。上下联动，通力配合，做好组织实施工作。综合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就信访积案的化解工作进行交办或分办，处室（单位）按责任分工抓好落实工作，并及时反馈工作进展情况。

(三)坚持包案负责、终结处理原则。对省委省政府交办的信访积案，一律实行领导包案；对重点案件和社会影响大、涉及人数多的案件，由局主要负责同志包案。局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范围实行包案制。包案领导要对经多次处理且有明确结论的行政诉求类信访疑难个案，认真进行复查复核，严格落实处理意见，切实推动信访积案的终结处理。

(四)坚持案结事了、特困救助原则。切实加大信访积案的解决力度，坚持依法按政策办事，拓宽化解渠道和方式方法，调动各方力量，坚决把能够解决的问题解决到位，把信访群众的实际困难帮助到位，切实做到不欠政策帐、不欠程序帐、不欠感情帐。

信访积案化解活动要以未化解的信访积案为重点，着力化解涉及劳资纠纷、涉法涉诉等方面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要坚持区别情况，因人制宜，综合运用政策、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疏导、协商、调节、帮扶、救助等办法，着力解决问题，加强思想教育，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诉求、解决利益矛盾，依法依规及时合理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共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安排部署阶段（3月1日至3月31日）。主要任务是传达部署、制定本处室（单位）具体工作方案。

第二阶段：排查化解阶段（4月1日至5月30日）。主要任务是对信访积案进行排查梳理、落实领导包案、提出解决措施。具体要求：

1、排查苗头。局涉及到劳资纠纷、涉法涉诉等方面的疑难复杂信访问题的单位，要全面排查本单位内的矛盾和苗头隐患。坚持经常性排查与重点集中排查相结合，坚持属地为主、条块结合，做到情况明、底数清，边排查、边化解。

2、登记建档。各处室（单位）要对排查出的信访案件进行一次全面梳理，逐件把起因、时间、地点、单位、涉及人数、重点人、事态发展预测、处理情况、包案领导、承办单位及办结时限等要素登记建档，汇集案卷。

3、集中调查。各处室（单位）要认真接待上访群众，约访重点上访人，组织有关人员通过查阅案卷、调查取证、听取各方意见等办法，搞清搞准案件的来龙去脉。在摸清案情的基础上，召开相关部门、

企业负责人及经办人参加的情况会议，针对以往多次处理而问题没有解决的情况，重新分析、研究、鉴定，从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的实体、程序等各个方面客观、公正地查找症结所在，把造成重信重访的原因和信访人不接受处理意见的原因搞清楚。

4、集中解决问题。研究制定周密可行的解决办法，细化解决问题、化解矛盾、教育稳控、依法处理等工作措施，明确工作步骤和相关各方责任、任务。针对普遍存在的重信重访人员合理诉求与不合理诉求交织的情况，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法定程序和途径，采取联合接访等办法，依法按政策解决问题。

5、集中依法处理。对个别合理诉求已解决到位，还无理缠访、闹访，提出无理要求、以“访”谋利或企图达到不正当目的的，要坚决表明态度，坚持原则，避免形成重信重访有利可图的错误导向。对信访人坚持不合理要求并缠访闹访触犯法律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第三阶段：落实措施阶段（6月1日至12月1日）。主要任务是落实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措施，各处室（单位）要为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对生活确有困难的上访群众，要加\*\*过社会救助等手段给予帮助。

第四阶段：总结和检查阶段（12月1日至12月30日）。主要任务是总结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等。

局信访积案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将对信访积案化解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一)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组织开展

“党政主要领导接访活动”，实行开门接访，切实做好初信初访的化解工作。扎实开展干部下访活动，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将工作窗口前移、重心下移，进一步拓宽群众诉求渠道。

(二)扎实落实领导包案。落实党政领导包案责任制，对重信重访案件要逐案落实领导包案。各处室（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负起责任，按照分工要求带头包案处理信访问题，推动重信重访问题得到彻底解决。

(三)

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局信访积案化解领导小组要把督查督办作为解决信访问题的关键环节，主要领导要坚持亲自督办，直到问题解决、矛盾化解。分管领导要经常带领所管处室深入基层，针对群众反映涉及面广、情况复杂的疑难信访问题，通过协调处理，限时办结。

(四)做好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局信访积案化解领导小组将选取对群众信访事项不负责任、敷衍推诿以及无理缠访闹访、非正常上访的典型案例，以适当方式予以曝光，督促责任单位依法按政策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教育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为开展好信访积案化解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五)加强组织领导。化解重信重访案件，时间跨度长、情况复杂、处理难度大，必须加强领导、周密安排，精心组织。各处室（单位）特别是重信重访突出的单位，要高度重视，把解决重信重访问题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定期听取情况汇报，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并为之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

(六)严格责任追究。认真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追究制度。对解决重信重访问题重视不够、部署不力、进展迟缓、推诿扯皮的处室单位要予以通报批评。

**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四**

根据xx县信访工作专题会议精神，按照县信访局继续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的部署，结合我镇实际，制订全镇开展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如下：

通过开展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努力解决一批疑难复杂的重点信访问题，教育转化部分坚持过高要求、无理缠访人员，依法处理部分非正常上访人员，使去年累计信访积案化解率达到100%以上，今年新增信访积案化解率达到90%以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党的十八大的召开和“平安高唐”建设作出贡献。

列入本次专项整治行动的信访积案范围包括：@@县信访局交办的积案和本镇自行排查的积案。

今年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从1月份开始到12月份结束，具体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1月中旬）。本阶段主要任务是做好前期准备工作，为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打好基础。一是思想发动。研究制订行动方案，通过召开动员会、专题工作会等形式，进行广泛动员，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任务，强化工作责任，形成强大声势。二是排查梳理。由镇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牵头，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排查梳理各类信访积案。三是分线分片交办。对于排查梳理出的信访积案，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由镇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进行交办。

(二)集中化解阶段（2月中旬至10月）。本阶段主要任务是集中人力、物力、财力调处化解信访积案，形成上下联动、相互配合、共同化解的强大合力。一是落实责任。对列入专项整治行动的信访积案，要按照一件信访积案、一名包案领导、一个化解工作小组、一次协调会交办、一套稳控措施、一个解决期限、与信访人见面一次的要求，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包案领导、承办人员、化解措施和办结时限，信访积案均由镇班子领导包案，化解工作小组长原则上必须是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二是讲究方法。各包案领导、化解工作小组要深入分析案情，找准问题症结，因地、因人、因事制宜，结合运用政策、经济、法律、行政等手段，通过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开听证、救助救济、复查复核、思想教育、心理疏导等方法，切实加以化解。

(三)总结提高阶段（11月至12月）。本阶段主要任务是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对已化解信访积案要进行回头看。一是审核验收信访积案化解质量。镇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将于12月上旬对信访积案进行集中审核验收，重点做好信访户的回访工作，检查信访积案是否彻底化解或有反弹的现象，一经发现信访积案有反弹现象，将采取有力措施予以补救，使其案件彻底终结。二是总结信访积案专项整理活动经验。对开展情况要形成书面材料，并将化解信访积案一些好的方法和措施形成固定下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涉及面广，难度大，任务重，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形成合力。

(一)强化组织领导。镇成立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信访工作的@@@担任，综治信访办成员和各村（居）总支部书记担任成员。各班子成员和各村（居）要把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主要领导做到亲自抓，周密安排部署，积极组织化解。

(二)强化工作推进。要认真组织，周密部署，扎实推进，每个月月底要召开一次相关人员信访积案专项整治行动汇报会，总结一个月来的工作，部署下一个月的推进工作，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

(三)强化统筹兼顾。要坚持统筹兼顾，把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整治行动与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是我镇今年平安建设重大专项整治行动之一，信访积案化解有可能涉及方方面面，要同其他专项整治行动和本镇重点工程、重点工作结合起来，通过信访积案化解将推进全镇各项工作的开展。

**信访积案化解方案七篇文件篇五**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总要求，紧持统一领导、协调联动，统筹兼顾、标本兼治;坚持以人为本，以“事要解决”为核心，依法按政策办事，解决问题，教育疏导与困难救助相结合;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信访工作原则，抓预防、抓排查、抓化解、抓查处、抓责任，确保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通过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重点化解一批本辖区的信访积案，化解一批跨部门、跨行业的信访积案，化解一批人户分离、人事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积案，最大限度地推动“事要解决”，最大限度地减少信访“存量”，努力探索形成化解信访积案的长效机制，推动信访形势继续向好的方向发展，为海西经济区建设、为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第一阶段：5月31日前为动员部署阶段。学习贯彻中央、省和三明及以及市联席会议关于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街道实际，制定我街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具体工作方案。

第二阶段：6月1日至6月15日为深入排查阶段。重点排查时间跨度长、处理难度大，案情复杂、久拖未决的信访事项，逐案明确责任主体，落实承办人员、化解措施、办结时限。

第三阶段：6月16日至9月15日为化解积案阶段。排查出来的信访积案，由包案领导亲自落实包掌握情况、包思想转化、包解决化解、包息诉息访的“四包”责任制，确保信访积案始终有责任人在跟踪办理，直至妥善处理。

第四阶段：9月16日至12月15日为检查总结阶段。各村(居)挂包领导做好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及时把落实情况反馈给街道信访办，信访办做好迎接省、三明市、永安市督促检查的准备工作。

1、要充分认识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重要性。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有利于进一步强化责任，整合资源，推动复杂疑难信访事项的及时化解，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有利于节约处理信访问题的行政成本和信访人的信访成本，促进形成“畅通、有序、务实、高效”的信访工作新秩序;有利于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有效地减少重信重访，推动信访形势好转，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今年是建国60周年，是推动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实现新发展的关键一年。爱国际金融危机和全球性经济衰退的影响，各种经济、政治、社会和境外因素相互作用，各种矛盾叠加，大量的问题会通过信访渠道反映出来，在这种情况下，化解信访积案，减少总量积累尤为重要。村、居挂包领导要高度重视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开展，精心谋划、认真组织，切实抓出成效。

2、要切实加强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的组织领导。信访积案化解工作难度大、任务重，必须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深入实施。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统一领导下进行，街道信访办、综治办负责组织实施。各村、居挂点领导对所挂村居的信访积案，要深入分析案情，掌握实际情况，找准问题症结，因地因人因事制宜，采取针对性、实效性强的化解措施。对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明显规定的，要一次性解决到位;对诉求合理但坚持过高要求的，在解决合理诉求的同时，要耐心细致地教育疏导、理顺情绪，并促使案结事了;对诉求不合理但生产生活确实有困难的，要综合采取政府救济、社会和民间救助等多种方式帮助解决，努力使其息诉息访;对坚持无理诉求并缠访闹访的涉嫌违法人员，由司法机关依法严肃处理。

3、要突出工作重点着力化解信访积案。街道以重信重访中尚未化解的信访积案和集体越级上访的信访突出问题为重点，共排查出涉及土地征用、房屋拆迁等方面的信访积案6件，按信访工作原则进行逐案分解下发，请各村(居)挂点领导认真抓好落实，做好化解工作。并于\*月\*日前将信访积案化解情况报送街道信访办。

2024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